**新邵县2023年“三公经费”相关说明**

2023年全县财政收支预算实行“统筹兼顾，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突出‘三保’，讲求绩效”的编制原则，从“源头”上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切实有效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一、“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全县2023年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41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为0元，公务接待276万元，公务用车支出1139万元），“三公”经费逐年下降，同比2022年年初预算减少3万元，下降0.1%。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经费；二是公务车辆改革后，全县机关事业单位除保留必要的执法执勤用车、专业技术用车等以外，取消一般公务用车;三是加强对公车服务平台车辆的管理。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分项情况

2023年全县财政预算公务用车支出为113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3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为1101万元，根据上级严控“三公”经费及机关公务用车改革的精神，严禁单位违规新购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公车服务中心车辆和执法执勤车辆的执法及日常运行维护。